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第9.4条（六）规定，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公司股票自2022年4月28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1天，将于2022年4月29日（星期五）开市起复牌。

3、公司股票自2022年4月29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新研股份”变更为“ST新研”；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不变，仍为20%；股票代码不变，仍为300159。

一、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1、股票种类与简称：A股股票简称由“新研股份”变更为“ST新研”。

2、股票代码：300159。

3、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起始日：2022年4月29日。

4、公司股票停复牌起始日：公司股票因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自2022年4月28日（星期四）开市起停牌1天，将于2022年4月29日（星期五）开市起复牌，复牌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5、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20%。

二、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公司已于2022年4月28日发布2021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19年、2020年、

2021年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公司净利润分别为-1,978,558,337.51元、-703,372,498.52元、-303,794,805.48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分别为-2,012,348,793.83元、-662,695,548.70元、-308,567,810.40元，即触及“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条件。同时，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出具的审计报告带有“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表述，即触及“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条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9.4条“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六）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交易适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

为消除持续经营能力的不确定性，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公司拟采取下列措施：

（1）处置低效和闲置资产。继续对于长期闲置以及未来协同效应较差的资产寻找购买方。

（2）优化主业内涵。公司将调整优化主业，除主业产品外的附带产品进一步精简，减少重资产投入。

（3）继续优化人力资源配置。进一步优化人员配置，提高组织运行效率，与业务调整同步推进人员优化调整。同时为了配合公司的未来战略规划，积极吸纳优秀人才加盟。

（4）获取政府及金融机构的持续支持。公司未来将继续秉承合作共赢的方式与金融机构展开合作。

（5）争取相关主管部门支持。公司努力争取相关主管部门的支持，协调上下游客户和金融机构，帮助公司解决所面临的经营困境，在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条件下争取更多优惠措施。

（6）引进新的战略合作方。公司子公司明日宇航与拟投资方正就合作方案进行深度沟通及方案的制定，公司和控股股东仍将不遗余力的引进战略合作方，为公司的长期发展保驾护航。

四、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

联系人：证券投资部

联系电话：0991-3736150

传真：0991-3736150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合南路661号

特此公告。

新疆机械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